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图书馆 2025 年电子资源采购项目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5-74

甲 方：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乙 方：北京盈科千信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5年7月28日

签约地点：河南牧业经济学院（龙子湖北路六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甲方以最终用户的身份购买并使用乙方本合同销售的信息产品，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自愿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产品

- 1、产品名称：新知学术发现系统。
- 2、产品提供方式：IP 地址开放访问。
- 3、知识产权：乙方拥有合同产品的专利权和版权等知识产权。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及支付

- 1、合同产品总价款：¥55000 元（人民币大写：伍万伍仟元整）
- 2、甲方应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合同总价款：¥55000 元汇入乙方指定帐户：0200254509200040083。
- 3、乙方应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内为甲方开通合同产品并保证甲方可以正常使用。

第三条：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以最终用户的身份使用乙方的产品，甲方拥有在其局域网络内部本地 IP 地址范围内使用本合同产品的权利，IP 地址由乙方人员确认并标注，详见附件。

2、若甲方在校外使用本合同产品，使用人员应仅限于直接受聘于甲方并与甲方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和正式注册的在校学生。

3、甲方应尊重和保护合同产品的知识产权，负有对合同产品保密的义务。

4、未经乙方正式书面授权，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合同产品中的信息；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散布、出售、出版、转载合同产品中的信息；不得对合同产品做镜像；不得向其它外部系统扩散。否则均构成侵权。

5、甲方负有向乙方及时支付合同产品价款的义务。

第四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拥有及时获得合同产品总价款的权利。

2、乙方将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支持，以确保甲方正常平稳地使用合同产品。

3、如果甲方违反保密条款、构成侵权，乙方有权中断对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信息服务，且服务费不予退还，并依法追究甲方侵权的法律责任。

4、乙方配合甲方进行线下不少于 2 次免费培训，积极协助图书馆开展阅读推广活动，支持馆员业务能力提升交流。

5、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6、乙方有义务对合同产品采取必要的升级、维护及保护措施，保证甲方在信息服务期间正常使用。任何非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信息中断，乙方应向甲方补偿中断服务的时间。

7、乙方保证其提供的合同产品及内容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甲方



因合理使用乙方提供的合同产品导致被第三方质控侵权或索赔的，乙方应协助甲方与第三方处理此事，并承担对外赔偿责任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全部费用。

第五条：合同的生效、变更和其他

- 1、合同的变更、修改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 2、信息服务有效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 4、双方因本合同产生的纠纷争议协商无法解决的，应当提交至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

(本行以下无正文)

甲方：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龙子湖北路 6 号

法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0371-86176066

纳税人识别号：12410000415803040L

开户银行：建行郑州龙子湖支行

账号：41001523008059666666

签字日期：2025年7月28日

乙方：北京盈科千信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8 号 1 幢
四层 C4008

法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010-62112187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8071684614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中关村南路支行

账号：0200254509200040083

签字日期：2025年7月28日

